书香铭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书香铭苑

验收类型：竣工验收

建设地点：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

验收单位：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0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002MA72AHM61R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谷浩阳

经营范围 工程项目策划、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项目可行研究报告编制与评估、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程设计服务；道路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亮化工程、建筑工程、景观亮化工程；水保工程勘测、规划、设计、施工及验收报告编制；水保监理、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检测；环境清洁生产评估；应急预案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评估、洪水影响评价；应急预案编制、节能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绿化工程、平田整地、苗木、花卉、种子、牧草、草坪的培育、种植及销售；黄山造林、森林抚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再次复印无效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1月17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1月17日 至 2030年01月16日

住　　所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弘化西路8号（甘肃银行西侧50米）

登记机关

2021年 02月 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生产建设单位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生产建设项目	书香铭苑
验收通过日期和地点	2026 年 07 月 02 日 西峰区
公示网站、网址及起止日期	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 （https://www.yanshougs.com） 2026 年 07 月 03 日-2026 年 07 月 30 日
报备材料及其编制单位	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3.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 以上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签字、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6 年 07 月 31 日
生产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张琦 18089316107



水保验收

书香铭苑

发布时间：2026-07-03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现对书香铭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6年07月03日至2026年07月30日（共20个工作日）。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可通过信函、电话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项目建设单位或者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反馈意见。为使您的宝贵意见能得到及时的处理和回应，请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琦 18089316107

建设单位：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

备注：

附件1：书香铭苑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pdf

附件2：书香铭苑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pdf

附件3：书香铭苑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pdf

公示公告
水保验收
环保验收
环评公示
水保监测
水保方案
其它公示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书香铭苑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庆阳市西峰区水土保持局、西水保〔2024〕98号、2024年12月1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年4月开工，2026年6月竣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监理单位	甘肃恒达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甘肃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 12 月 25 日修订）、《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 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 年水利部令第 53 号）以及《甘肃省水土保持条例》（2023 年 12 月 1 日施行），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02 日开展了书香铭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体施工单位甘肃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验收组进行自查初验。

验收组勘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该项目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完成情况，以及方案编制、验收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质疑、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书香铭苑

建设单位：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庆阳市西峰区

项目性质：新建

防治责任范围：2.69hm^2

建设内容：项目计划新建4幢剪力墙结构住宅楼，1幢地上一层框架结构商业楼，总建筑面积85718.8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6372.83m^2，地下建筑面积19345.99m^2。并按相关规划条件配建停车场、充电桩、养老、托育设施等相关配套设施。

开完工情况：本项目2024年4月开工，于2026年6月建设完成，工期27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4年12月10日庆阳市西峰区水土保持局以西水保〔2024〕98号文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方案批复了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措施、确定了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防治目标、核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2.69hm^2，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为3.77万元等。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由建设单位根据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完善到具体的施工图设计中。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按照《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文件要求，凡主体工程开展监理工作的项目，应当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本项目实际占地面积2.69hm^2，挖填方总量12.62万m^3，因此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由主体监理代为监管。全过程对水土保持

工程的质量、进度及投资等进行控制，对水土保持工程实施信息管理和合同管理，确保工程如期完成。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5〕139号）、《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范》（SL/T 277-2024）文件要求，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如期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通过季度监测报表、施工影像资料、各项监测记录表等过程资料完成阶段性监测总结报告，报告中明确本项目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六项指标结果达到了方案预估的目标值。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写工作。经实地抽查和对相关档案资料的查阅，书香铭苑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并积极开展了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实施到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扰动面积全部得到了初步治理，水土流失初步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基本得到改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工程安全运行得到有效保障。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

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根据《甘肃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甘财税〔2023〕19号）文件规定：该项目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为3.77万元，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票据存根见附件3。

（八）后续管护要求

书香铭苑项目在后续运行过程中，建设单位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需继续投入一定人力、物力和资金，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工作，确保其正常使用和发挥效益。

附件：

1、该项目立项批复

2、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3、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4、验收工作现场照片

5、验收组成员代表签字表

6、项目地理位置图

7、水土保持措施平面布设图

甘肃省投资项目信用备案证 100.0A

备案号：区发改备字【2023】73号

项目名称：	书香铭苑	项目法人单位：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311-621002-04-01-572005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企业法人
建设地点：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温泉镇地庄村，东至郭坳小区西界，南至育才东路中心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002MAC9GT5D1N
建设性质：	新建	法定代表人：	斯巧珍
计划建设时间：	2024年4月-2027年6月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成作祥18152289944
项目总投资：	45000万元	产业投向：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 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占地面积29978.11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22542.37㎡，代征用地面积7435.74㎡，总建筑面积85718.86㎡，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6372.83㎡，地下建筑面积19345.99㎡。新建1#楼26层剪力墙结构住宅楼，新建2#楼20层剪力墙结构住宅楼，新建3#楼26层剪力墙结构住宅楼，新建4#楼26层剪力墙结构住宅楼，地下车库建筑面积19345.99㎡，并按相关规划条件，配建停车场、充电桩、养老、托育设施等相关配套设施。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项目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符合法律法规

符合国家、甘肃省相关产业政策，如有违法违规情况

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庆阳市西峰区发改局

2023-11-07

备案机关备注：

1.项目备案及变更（项目法人、建设地点及规模内容等发生重大变更或放弃项目建设等）事项通过在线审批平台实行全程线上办理，企业须对上传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本备案信息已通过在线平台与相关审批职能部门互通共享，项目开工前，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规划、用地、环评、能评、安全生产等其他相关手续，并确保项目的防治污染、安全、劳动安全卫生、职业病防护等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3.项目具体建设地点以自然资源部门选址意见为准。
4.项目开工后，请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填报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完成投资、竣工等基本信息，并及时联系区统计局，依法纳入固定资产投资统计。

材料的真实性请在http://tzxm.gszwfw.gov.cn网站查询；备案机关电话：0934-8231160

2、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庆阳市西峰区水土保持局文件

西水保〔2024〕98号

庆阳市西峰区水土保持局
关于书香铭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审批<书香铭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请示》收悉。我局组织开展了技术评审，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技术评审意见，经研究，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书香铭苑项目位于庆阳市西峰区温泉镇地庄村郭坳小区西侧、育才东路北侧、王符路东侧、学院路南侧。项目建设用地面积2.25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住宅楼4幢、商业楼1幢及停车场、充电桩、养老、托育等相关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8.57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64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万平方米，容积率2.9%，建筑密度16.17%，绿地率35%。设计总户数564户、机动车停车位590辆、非机动车停车位620辆。

项目建设总征占地面积2.69公顷，其中，永久占地2.25公顷，临时占地0.44公顷。设计挖填土石方总量12.62万立方米，总投资4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8428万元。已于2024年4月开工建设，预计2026年11月竣工，总工期32个月，方案设计水平年2027年。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北黄土高原区一级标准。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69公顷。

（四）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3%，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4%，表土保护率90%，林草植被恢复率95%，林草覆盖率24%。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

（六）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186.92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3.77万元，请建设单位及时足额缴纳。

三、建设单位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产生的弃渣要及时运至方案明确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三）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按规定向我局提交监测实施方案、季度报告及总结报告。

（四）按规定接受项目所在地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四、本工程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应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需要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弃渣场补充）报告书，报我局审批。

五、本工程在投产使用前应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向我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并接受验收核查。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六、本许可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限3年。在许可文件有

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届满之前向我局申请重新审核。工程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重新审核的，或虽提出重新审核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许可文件自动失效。

庆阳市西峰区水土保持局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庆阳市西峰区水土保持局　　2024 年 12 月 10 日印

3、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电子）

中央 财政部监制

票据代码： 00010224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002MAC9GT5D1N
交款人：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6210015629
校验码： 9cb15a
开票日期： 2024 年 12 月 10 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37,700.00	¥37,700.00	电子税票号码：362108241200005027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 自行申报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岐黄大道 48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庆阳市西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叁万柒仟柒佰元整 （小写） ¥37,700.00

其他信息

国家税务总局庆阳市西峰区税务局 10114号 征税专用章

收款单位（章）： 国家税务总局庆阳市西峰区税务局 复核人： 收款人：肖琼

4、验收工作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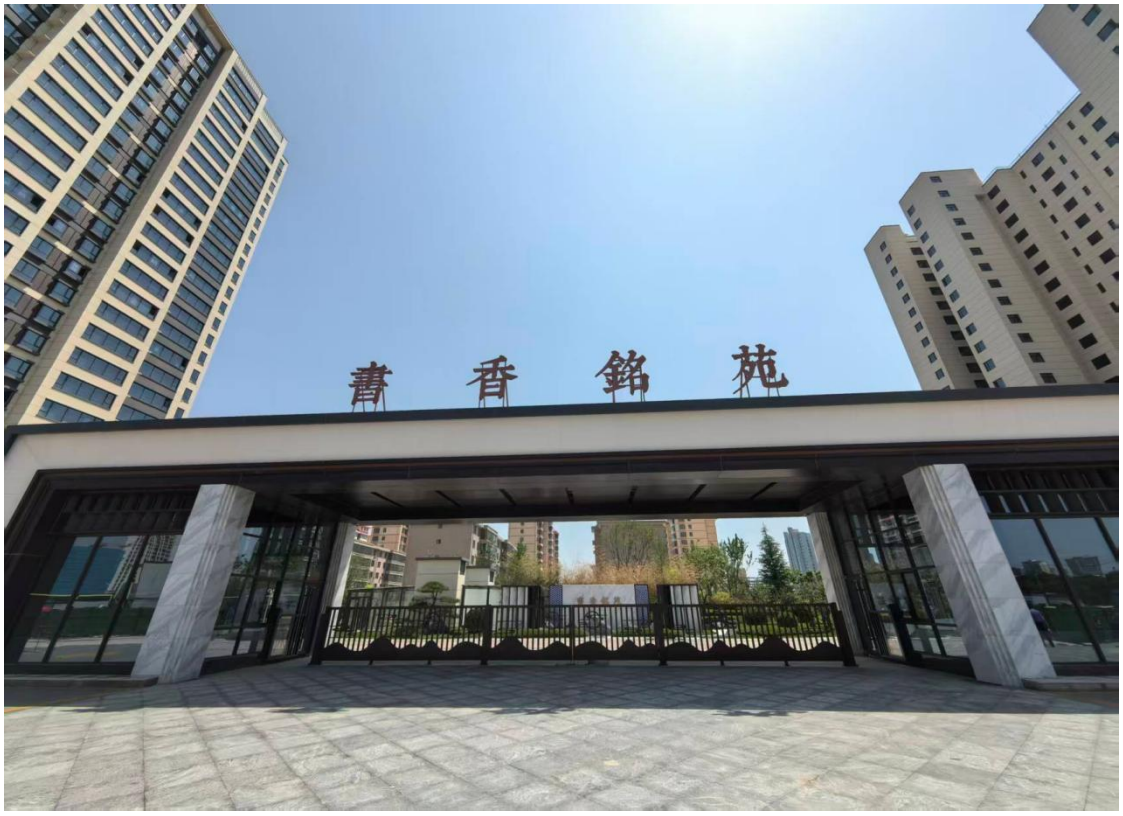

项目区主体建成照片



西侧王符路主出入口造型景观



小区人行步道铺设质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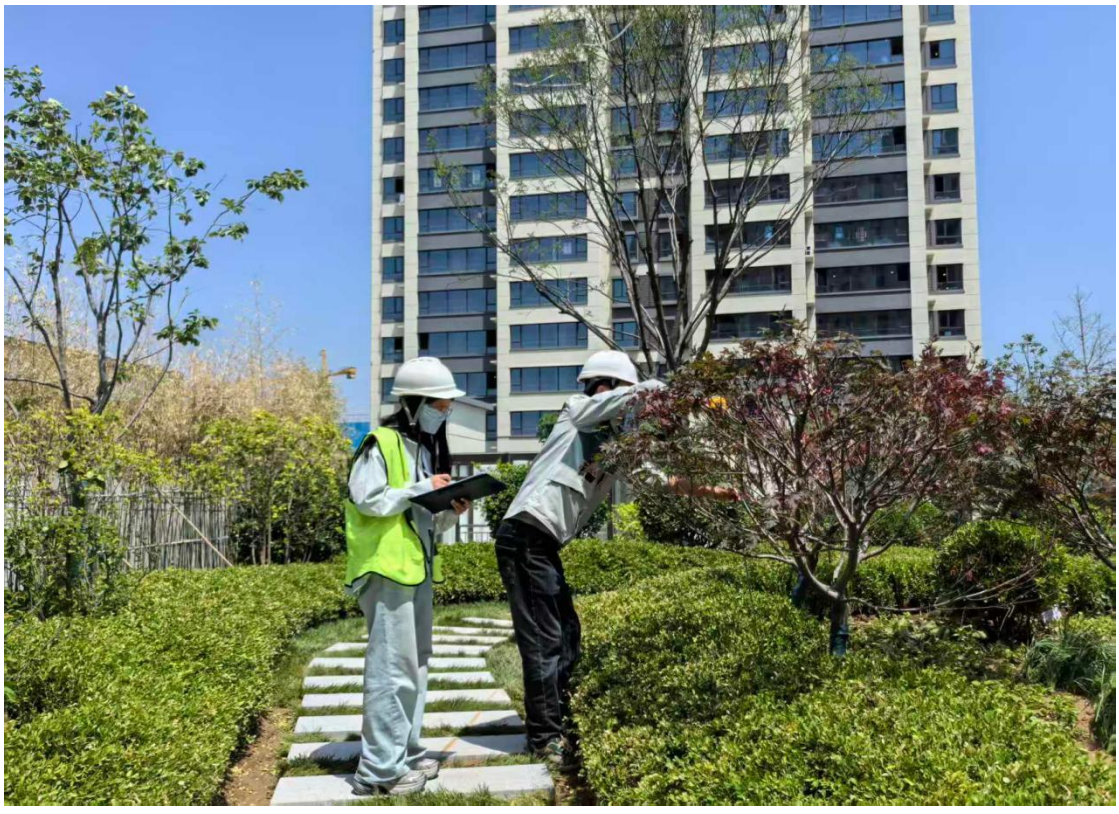

绿化美化区灌木球高度验收



绿化美化区乔木林树距验收



绿化美化区乔木红叶李胸径验收



绿化美化区地被植物德国鸢尾面积抽查复核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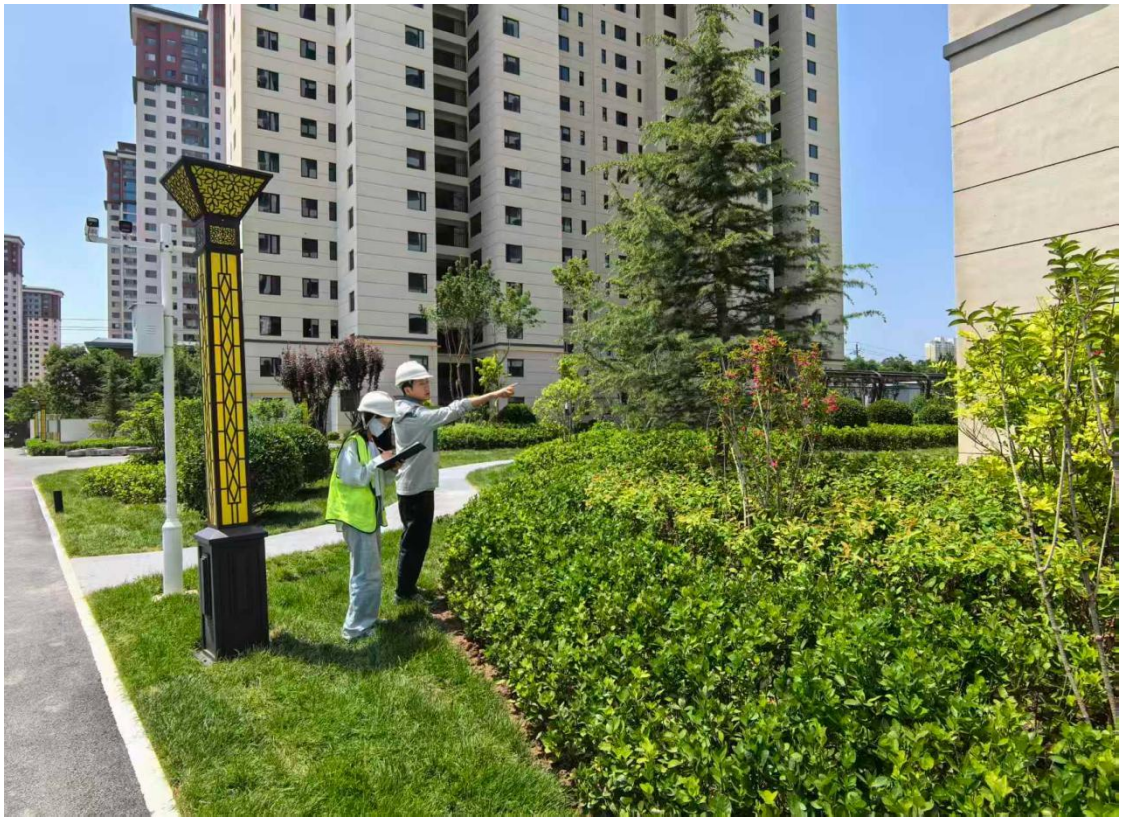

绿化美化区灌木类珍珠梅成活数量核实验收



绿化美化区乔木林树盘穴坑处理验收



绿化美化区花卉芍药栽植面积抽查复核验收



新建雨水检查井井盖防坠落网验收



新建雨水检查井井室砌体砂浆饱和度验收



新建雨水收集口预制构件验收



院落硬化区透水铺装材料外观验收



绿化美化区植物措施定时浇灌抚育管护工作



院落硬化区配套健身器材设施完善



验收组人员勘查现场照片



验收组人员勘查现场照片



验收组人员勘查现场照片



验收组人员勘查现场照片



建设单位组织验收会议照片



建设单位组织验收会议照片

5、验收组成员代表签字表

书香铭苑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琦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		验收主持单位
成员	成作祥	甘肃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	分管负责人		生产建设单位
	闫晓玲	黄河水土保持西峰治理监督局	正高		特邀专家
	李文文	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金凯杰	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骁	甘肃恒达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刘鼎	甘肃曜宸建业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邓舒	中科瑞城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马明	甘肃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图　例	
	项目征占地范围
	书香铭苑地理位置

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验　收　阶段	
审查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书香铭苑	
设计				
制图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				
设计证号			日　期	2026.07
资质证号			图　号	01

水土保持措施验收结果统计表

项目区名称	措施类型	工程名称	单位	完成量
楼房建筑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hm^2	0.11
			m^3	330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2	470
院落硬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hm^2	0.38
			m^3	1140
		雨水管网	hm^2	882
		雨水检查井	m^3	19
		雨水收集口	m	32
		透水铺装	道	2902
	临时措施	编织袋装土拦挡	m^3	404
		密目网苫盖	m^2	1830
		截排水沟	m	376
		蓄水沉沙池	个	2
		洒水降尘	m^3	2106
		车辆清洗池	个	1
绿化美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hm^2	0.26
			m^3	780
		表土回覆	hm^2	0.75
			m^3	2100
		雨水调蓄池	座	1
	植物措施	油松	株	87
		雪松	株	31
		龙柏	株	10
		国槐	株	8
		日本晚樱	株	23
		山桃	株	7
		五角枫	株	13
		金叶复叶槭	株	16
		七叶树	株	107
		银杏	株	6
		红叶李	株	21
		海棠	株	16
		美国红枫	株	10
		山楂树	株	25
		金银木	株	18
		木槿	株	24
		榆叶梅	株	34
		紫丁香	株	24
		贴梗海棠	株	52
		珍珠梅	株	48
		红叶石楠球	株	29
		海桐球	株	31
		金叶女贞球	株	14
		箭竹	株	32
		高山黄杨篱	m^2	408
		紫叶矮樱篱	m^2	339
		芍药	m^2	166
		大花月季	m^2	185
		德国鸢尾	m^2	88
		黑麦草	m^2	747
	临时措施	草袋被脚拦挡	m^3	204
		密目网苫盖	m^2	1215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	土地复耕	hm^2	0.44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m^2	5880
		编织袋装土拦挡	m^3	426
		洒水降尘	m^3	43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序号	行政区域	防治分区	占地性质（hm^2）			占地类型（hm^2）	
			合计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城镇住宅用地（0701）	城镇道路用地（1004）
1	西峰区	楼房建筑区	0.36	0.36	0.00	0.36	0.00
2		院落硬化区	1.10	1.10	0.00	1.10	0.00
3		绿化美化区	0.79	0.79	0.00	0.79	0.00
4		临时堆土区	0.44	0.00	0.44	0.00	0.44
合计			2.69	2.25	0.44	2.25	0.44

图例	
J1-J4	项目征占地范围
	项目规划建设用地
	代征道路（不代建）

甘肃成君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竣工验收	阶段
审查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书香铭苑	
设计				
制图			水土保持措施平面布设图	
比例				
设计证号			日 期	2026.07
资质证号			图 号	02